

从我国学前教育质量评估中“看”高标准

胡佳林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广东 深圳 518109)

摘要: 在 20019 年 8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了发展高质量学前教育的目标。随着学前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质量”一词日益受到家长、园长、教师以及教育专家的关注。在过去的几年里,“质量”这一概念已经深入到了我们的教育工作者中。然而,对于“高质量学前教育”的具体定义和评判标准,不同的利益相关者有着不同的看法和理解。本文旨在探讨高质量学前教育的界定,分析我国学前教育质量评估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并从“质量评估”视角重新审视“高质量”学前教育,认为高质量学前教育应满足多元化的主体要求、注重于儿童的发展、具备高质量师资和师幼互动关系、发挥高质量“软件”的作用、建立高质量“关系”的网络,为我国学前教育质量的提升和发展提供了一些参考和启示。

关键词: 学前教育; 高质量发展

一、“高质量学前教育”界定

在目前的已有文献中,并没有对“高质量的学前教育”有所定义,但是对于“教育质量”有所界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为有质量的教育系统是指能够有效地达成教育目的,适应和满足发展需求,推进教育公平,充分利用多种多样的教育资源,最终能够确保学习者有效学习。那么借用此概念,我们可以将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定义为:能高质量有效达成学前教育目的的,充分适应和满足幼儿身心发展需求的,具有教育公平性的,能充分利用多种多样的学前教育的优质资源,最终能确保幼儿的有效和深度的学习。

国际上在评价学前教育质量时,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一是结构性质量,包括师生比、班级人数、师资条件等;二是过程性质量,涉及互动关系、学习环境、课程设置、健康和**安全以及家长参与等各方面因素。我国的《幼儿园保育教育评估指南》作为指导学前教育质量评估的重要文件,提供了一系列评价标准和指标。该指南不仅强调了教育环境的结构性质量,如师资、设施、课程和安全标准,同时也着重关注过程性质量,包括教师与学生的互动、家长的参与以及儿童的个人发展。这些标准旨在确保幼儿园能够提供全面、均衡且符合儿童发展需要的教育。

诸多专家学者均将质量和监督视为一个整体,认为学前教育督导评估的目的在于了解质量现状,并进行评价,发现问题并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以达到提升学前教育质量的目的。基于这一理念,我们可以将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定义为:一种能够高效率地实现学前教育目标、充分适应幼儿身心发展需求、具备教育公平性、有效利用各类优质学前教育资源,最终促使幼儿进行深入和有效的学习的学前教育模式。

二、关于我国学前教育质量评估存在的问题的研究

《幼儿园工作规程》(试行)和《幼儿园管理条例》是我国教委明确规定的举办、管理和评估幼儿园质量的基本依据。以这两个法规为依据,各地政府纷纷展开了对《规程》和《条例》的解读,并在自己理解的基础上制订了各地自己的托幼机构分级分类验收标准。实行地方负责,分级管理的原则,地方政府可因地制宜地根据实际情况来制定分类验收标准,形成了自己的质量标准。而如此的质量评价标准,也使质量评价工作有所误区。

首先,必须认识到当前的质量评价标准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它过于侧重于对条件和结果的评估,而未能充分关注过程性的质量评价。这就导致了**对幼儿园发展过程的监督与控制不足,无法

全面地反映幼儿园的教育质量。就像评价一个厨师的烹饪技术时,只注重最终的菜品,而忽略了烹饪过程中的技巧和细节。因此,我们需要重新审视质量评价标准,加强过程性质量评价的比重,以更全面地反映幼儿园的教育质量。

其次,现行的评价标准过于宽泛,缺乏具体的量化指标。这就导致了评价结果主观性较强,各地政府在理解和执行标准时存在差异,影响了评估的准确性和公正性。就像是在评价一幅画作时,如果只是用“美”或“不美”来形容,而没有具体的尺寸、色彩、构图等方面的量化指标,那么评价结果就很难具有说服力。

此外,当前的质量评价过于重视物质条件、园所管理和人员配备等方面,而忽视了这些资源在教育活动中的实际效能。这就导致了资源利用效率不高,难以充分发挥其应有的教育作用。比如,尽管城区的一些幼儿园可能拥有先进的教育设备和充足的教学人员,但如果这些资源没有被有效地融入到日常的教学和儿童发展活动中,其教育价值就无法得到充分体现。因此,为了提升学前教育质量,应更加关注资源在教学实践中的实际运用,确保教育资源不仅仅是形式上的充足,而是真正服务于儿童的学习和发展。

最后,现行的质量评估过于注重形式化的评估程序,而忽略了实际的教育效果。这就导致了评估工作与教育质量的实际提升相脱节,无法真正促进幼儿园的发展。杨柳青(2023)指出,中国的学前教育质量评估与监测体系在职责分配方面存在不明确的情况,导致有时多个政府部门以不同的方法对同一事务进行监管,这种状况最终可能导致责任不明确和幼儿园形式化的应对措施。具体来说,教学质量的监控通常由教育部门负责,然而在评估过程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等其他部门的参与也是必要的。政府部门在日常监管中主要依赖书面报告,而实地检查则相对较少,这使得监管的有效性受到一定限制。

综上所述,我国学前教育质量评估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改进。应建立更加科学、具体、量化的评价标准,加强过程性的质量评价,关注教育活动的实际效果,以及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同时,应加强评估工作的监督和管理,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准确,从而为提高我国学前教育质量提供有力支持。

三、关于针对“学前教育质量评估”存在问题的解决策略的研究

(一) 建立统一标准,提高评估质量

构建学前教育标准体系对于规范和提升学前教育实践至关重要

要。这一体系不仅有助于标准化学前教育的操作流程,还能有效推动教育质量的全面提高,同时为儿童未来的全面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教育标准的核心在于确保质量,只有高质量的教育标准才能有效促进学前教育的整体发展。首先,关键在于提升制定标准的团队和人员的专业性,确保标准的科学性和适应性,使之满足教育的实际需求。接着,应当实施动态的学前教育标准更新机制,以适应社会和教育的不变化,确保标准的时效性和相关性。最后,国家需加强对学前教育标准的整体规划,完善体系结构,明确各类别和维度,确保标准体系具有清晰的结构和层次,避免结构上的错误。

(二) 注重过程性评价,量化与质性评价相结合

很多园级评估中,都将“资料”作为考核园所质量的一大标准,此评价方式过于重视“质量”与“资源”之间的关系,而忽视了对实施过程的评估,比如“师幼互动质量”“幼儿的学习品质”等,所以在评估中,可以以过程为导向,采取阶段性的评估体系,重在“增长”“关系”和“现场”,而不是对结果的绝对考察。以此将“静态”评判“动态化”。

(三) 建立以提高学前质量为目的的长效机制

评估和监督只是帮助提升学前教育质量的一种手段与途径,从长远发展角度来看,应该需要建立以“提升学前教育质量”为最终目的的长效机制,其中包括幼儿园课程设计、师资培训、家-园-社区合作体系、教育资源公平与共享、教育技术开发等,以此促进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四、从“质量评估”中看“高质量”学前教育

基于文献分析,许多的专家教授都对我国学前教育评估中存在的问题做了分析,并提出了建设性的解决策略。从专家的研究导向中,我们发现,轻绝对的结果评判,更注重于对过程的动态分析,以此“高质量学前教育”主要表现为:

(一) “高质量学前教育”需满足多元化的主体要求

基于《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的发展目标,结合OECD在《强势开端Ⅲ:幼儿教育与保育》中提出的三个利益群体的需求,我国的高质量学前教育发展应当满足多元的需求,包括国家、机构、幼儿、家长、社会、教师、园长等,从多角度、基于大环境、大背景进行全面分析。不仅要满足幼儿的身心发展,也要基于社会的需求,既要符合园长的期望,也要落实于一线教师的实践。

(二) 注重于儿童的发展

优质的教育应当从幼儿的发展角度出发,认识到幼儿发展质量的关键在于教育课程的质量。为此,我们需要根据国家的具体情况,构建适合本国特色的高质量幼儿园课程。这样的课程不仅需要涵盖广泛的学习领域,包括语言、数学、科学、社会情感和艺术等,还需要根据幼儿的兴趣和发展阶段进行个性化设计。

同时,教师与幼儿之间的互动是提升课程效果的关键。有效的师幼互动可以促进幼儿的积极学习态度,激发他们的好奇心和探索欲,从而更好地促进认知和社会情感技能的发展。教师应当运用各种教学策略和方法,如引导式问题、情境模拟和角色扮演等,以增强互动的质量。

(三) 高质量师资及高质量师幼互动关系

许多专家学者在研究课堂质量时,将师幼互动关系作为一大标准,认为高质量师幼互动有利于学前教育质量的提升。而高质

量的是有互动,取决于教师的专业素养(PCK),所以高质量的师资队伍,高质量的是有互动关系是高质量学前教育中的重要环节。

(四) 高质量“软件”

“硬件”并不是评判幼儿园“好”与“坏”的绝对标准,李钧雷教授(2019)在早期儿童发展分论坛中分享到:“低”资源的环境也可以实现“高质量”的教育,即使是简单的“土坡”“土墙”也可以发展“高质量”的教育。如今的“高质量”学前教育,不再以绝对的装修环境为评判标准,而是充分发挥物质、材料的有效性,从而支持幼儿的学习与发展。

(五) 高质量“关系”

评判学前教育质量时,不再仅限于对幼儿园、幼儿教师的考量,幼儿所获的经验也将不仅限于幼儿园园内。这需要将“家-园-社区”紧密联系在一起,形成良好互动、合作关系,实行三方“共育”。高质量的学前教育也将有着良好的家庭关系和良性的社会效应,从而促力,共同探索高质量学前教育。

五、总结

学前教育质量评估是提升学前教育质量的关键环节,然而,当前的质量评估存在问题,如评价标准过于宽泛、评价内容不够全面、评价方式过于单一等。为解决这些问题,我们需要制定更加科学、具体、量化的评价标准,加强过程性质量评价,关注教育活动的实际效果,并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同时,应加强对评估工作的监督和管理,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准确。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提升我国学前教育的质量,为幼儿的健康成长打下坚实的基础。

参考文献:

- [1] 毕斯塔,何培,李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对教育质量的解释[J].教育理论与实践,2013.
- [2] 吴玲.基于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学前教育质量监测指标体系构建研究[D].浙江师范大学,2023.
- [3] 熊艾莉,甘武,彭香萍.幼儿学习与发展质量评价的问题与出路:质量监测的视角[J].成都师范学院学报,2023,39(02):18-23.
- [4] 杨柳青.学前教育优质发展的价值意蕴、现实审视与推进策略[J].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56(06):65-71.
- [5] 张淑霞.基于教育标准化的我国学前教育标准体系分析[J].中国标准化,2023(22):227-229.
- [6] 黄瑾,熊灿灿.我国“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发展内涵与实现进路[J].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2021,39(03):33-47.
- [7] 刘秀丽,刘航,朱宇宁.师幼互动质量评价工具的述评及其对幼儿教育的启示[J].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03):156-164.